

上海市浦东新区合庆镇人民政府文件

浦合府〔2023〕43号

关于印发《合庆镇迎接国家卫生镇复审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机关各办，各事业单位，各村（居），各相关单位：

2022-2024年是合庆镇迎接国家卫生镇复审关键之年，结合全国文明典范城区创建工作，为进一步提升镇域环境卫生水平，提高全镇人民居住环境和生活质量，确保国家卫生镇的复审顺利通过，根据国家卫生镇的复审标准和工作要求，结合我镇的实际，特制定如下工作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全面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构建和谐社会为目标，服务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持以人为本和惠民共享，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政府中心工作要求，结合合庆实际，深入开展国家卫生镇复审工作。通过社会宣传、设施完善、难点整治、约谈通报，不断优化生态环境和市容环境质量，提高全

镇卫生健康水平，把合庆建设成为环境更美、市民健康水平更高、生态文明理念更强的宜居城镇，为建设“三宜两智”美丽新合庆奠定坚实基础。

二、工作目标

以《国家卫生乡镇标准(2022版)》为依据，继续加强镇区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力度，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环境综合整治，进一步完善创建工作各项长效管理措施，巩固、提高国家卫生镇创建成果，着力解决创卫工作中的薄弱环节与难点问题，提高全镇环境总体水平，确保顺利通过“国家卫生镇”复审。

三、工作任务

国家卫生镇复审工作的主要任务包括：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市容环境卫生、生态环境、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安全和饮用水安全、疾病与医疗卫生服务、群众满意度测评等，着力落实13种重点场所迎检要求：住宅小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农贸市场、公共厕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商场超市、食品安全“三小”行业、公共场所“四小”行业、公园绿地、建筑工地、交通枢纽、水体、农村卫生。具体内容如下：

（一）爱国卫生组织管理。

1、将爱国卫生工作纳入乡镇党委和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列入目标管理，制定爱国卫生工作计划。

2、爱卫会组织健全，成员单位分工明确、职责落实。有承担爱卫会工作的机构，职能、人员、经费等有保障。机关、企事业单位明确专兼职爱国卫生工作人员，村（居）民委员会要健全下属公共卫生委员会，推动落实好爱国卫生工作。

3、爱国卫生工作年度有计划、有部署、有检查、有总结。开展卫生村、卫生单位等创建活动。广泛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活动，各部门、各单位和广大群众积极参与。

4、推动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把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理念贯穿地方规划、建设和管理全过程各环节。将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并逐步建设完善相关设施。

5、畅通爱国卫生建议和投诉渠道，认真核实和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群众对卫生状况满意。

（二）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

1、全镇健康教育网络健全，利用健康科普资源库、相关媒体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健康科普专业资源，广泛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提升群众健康素养，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大力普及中医养生保健的知识和方法。车站、广场和公园等公共场所设立的电子屏幕和公益广告等应当具有健康教育内容。积极开展健康村、健康社区、健康企业、健康机关、健康学校、健康促进医院、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建设，大力推进健康乡镇建设。建设健康步道、健康主题公园等，推广“三减三健”等慢性病防控措施。

2、社区、村建有健身场地设施，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倡导居民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维持健康体重。机关、企事业单位等落实工作场所工间操制度。

3、深入开展控烟宣传活动，全镇辖区内禁止在大众传播媒介或者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工具、户外发布烟草广告，依法规范烟草促销、赞助等行为。全面推进无烟党政机关、无烟医疗卫生机构、无烟学校、无烟家庭等无烟环境建设并取得显著成效，逐步实现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全面禁烟。

（三）市容环境卫生。

1、主次干道和街巷路面平整，道路照明及景观照明设施整洁、完好，运行正常。垃圾桶（箱）等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配置齐全，分类标志统一规范，满足当地垃圾分类要求。无乱搭乱建、乱堆乱摆、乱停乱放、乱贴乱画、乱扔乱倒等现象，无卫生死角，基本消除易涝积水点。主次干道和街巷路面及时进行保洁，保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河道、湖泊等水面清洁、岸坡整洁，无垃圾杂物。建筑工地管理到位，卫生整洁，规范围挡，无扬尘、噪声污染，建筑垃圾规范运输处理，无乱倒垃圾和乱搭乱建现象。

2、建筑物外立面上的广告设施和招牌的高度、大小符合规定标准，不遮盖建筑物外观轮廓，不影响建筑物本身和相邻建筑物采光、通风，不造成光污染。

3、提高绿化覆盖率和公园绿地面积，强化绿地管理。

4、生活垃圾转运站等环卫设施、再生资源回收基础设施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数量充足，布局合理，管理规范。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体系和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完善，生活垃圾、粪便分类收集运输容器、车辆等设施设备实现密闭化、规范化，生活垃圾、粪便及时清运。

5、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因地制宜加快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提高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加强生活垃圾回收利用和无害化处理。

6、积极推进厕所革命，提高卫生厕所普及率。公共厕所设置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数量充足，干净整洁。主次干道、车站、医疗机构、集贸市场、商场等公共场所的公厕设施不低于二类标准。生活污水有效收集处理。

7、农产品市场布局合理，管理规范，科学设置经营区域，实行生熟分开、干湿分离；兼营零售业务的农产品批发市场，应当做到批发与零售业务分区域或分时段经营。农产品批发市场、零售市场设施设备应符合卫生防疫和食品安全要求，应配备卫生管理和保洁人员，落实定期休市和清洗消毒制度，环卫设施齐全、干净整洁。市场活禽销售区域应相对独立设置，实行隔离宰杀，对废弃物实施规范处理，逐步实现市场无活禽交易。临时便民市场采取有效管理措施，保障周边市容环境卫生、交通秩序和群众正常生活秩序。流动商贩管理规范。无使用厚

度小于0.025毫米超薄塑料购物袋现象。

8、饲养畜禽和野生动物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畜禽粪污得到有效处置。集贸市场等无非法交易和宰杀野生动物现象。

9、社区、村和单位建有卫生管理组织和相关制度,卫生状况良好，环卫设施完善，推行垃圾分类，垃圾及时清运，公共厕所符合卫生要求；道路平坦，绿化美化，无乱搭乱建、乱堆乱摆、乱停乱放、乱贴乱画、乱扔乱倒现象。

10、各村建有配套生活污水处理、排放设施和充足的垃圾收集站（点）、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公共厕所等设施，卫生清扫保洁及时，日常管理规范，垃圾及时清运，普及卫生户厕；道路硬化平整，主要道路配备路灯；无乱搭乱建、乱堆乱摆、乱停乱放、乱贴乱画、乱扔乱倒现象。

11、加强沪通铁路沿线两侧环境卫生整治，铁路两侧500米范围内无露天堆放的彩钢瓦、塑料薄膜、防尘网等轻飘物品，铁路沿线安全保护区内无倾倒垃圾、排污等现象。

（四）生态环境。

1、近3年辖区内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建立环境保护工作机制，无烟囱排黑烟、乱排污水现象，无秸秆、垃圾露天焚烧现象，无黑臭水体。排放油烟的餐饮单位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并保持正常使用。各级水环境功能区全部达到要求，未划定功能区的水质不低于五类。

2、区域环境噪声控制良好，声功能区夜间环境质量达标。

3、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辖区内重点水体主要控制断面生态流量达标。

4、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依法分类收集医疗废物，医疗废物统一由有资质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处置。对确不具备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条件的地区，医疗机构应当使用符合条件的设施自行处置。医疗污水收集、处理、消毒和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要求。

（五）重点场所卫生。

1、公共场所实行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公共场所卫生信誉度等级应向社会公示，并使用统一标识。卫生许可证件齐全有效，卫生管理规范，直接为顾客服务的人员取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

2、小浴室、小美容美发店、小歌舞厅、小旅店等经营资格合法，室内外环境整洁，卫生管理、硬件设施符合相应国家标准要求。

3、学校、幼儿园和托育机构的教室、食堂（含饮用水设施）、宿舍、厕所等教学和生活环境符合相关国家卫生标准或规定。学校按照规定设立校医院或卫生室，校医或专（兼）职保健教师配备比率达标，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工作人员。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机制健全并严格执行。

4、中小学体育与健康课程开课率达标。中小學生每天校内体育活动时间充足。学校眼保健操普及率达标。中小學生近视

率、肥胖率逐年下降。近3年辖区内无重大学校食物中毒事件。

5、辖区内存在职业病目录所列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企业职业病危害项目及时申报。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依法进行职业健康检查。近3年辖区内未发生重大职业病危害事故。

6、商场、超市等公共场所卫生检测结果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六）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

1、近3年辖区内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和饮用水安全事故，依法报告食品安全和饮用水安全事故信息。

2、加强小餐饮店、小食品店、小作坊管理，无固定经营场所的食品摊贩实行统一管理，规定区域、限定品种经营。无制售“三无”食品、假冒食品、劣质食品、过期食品等现象。

3、积极推行明厨亮灶和食品生产经营风险分级管理。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工作的食品生产经营人员取得有效的健康合格证明。落实清洗消毒制度，防蝇防鼠等设施健全。食品生产企业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标准。

4、辖区内积极推广分餐制和公筷制，大力倡导“光盘行动”。辖区内无贩卖、制售、食用野生动物现象。

5、市政供水、自备供水、居民小区供水管理规范，供水单位有卫生许可证。二次供水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开展水质监测工作，采样点选择、检验项目和频率符合相关要求。饮用水水质达标。

（七）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

1、医疗卫生机构发热门诊（诊室）、肠道门诊、预检分诊符合有关规定。

2、按照国家免疫规划和当地预防接种工作计划，定期为适龄人群提供预防接种服务。多措并举促进妇女儿童全面健康发展。积极推进医养结合服务。

3、健全重大事件处置中的社会心理健康监测预警机制，强化心理健康促进和心理疏导、危机干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规范。加强教育等重点行业人群急救知识与技能培训，引导全社会逐步提高全民急救能力。

4、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医疗卫生人员具备安全的工作条件，执业环境逐步改善。辖区内无重特大刑事伤医案件。无无证行医、非法采供血和非法医疗广告。

5、建立政府组织和全社会参与的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机制。湖泊、河流、沟渠、景观水体、小型积水、垃圾、厕所等各类孳生环境得到有效治理，建成区鼠、蚊、蝇、蟑螂的密度达标。重点行业 and 单位防蝇和防鼠设施合格。

四、实施步骤

（一）动员准备阶段（2022年11月-2023年4月）。

1、调整成员。调整合庆镇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合庆镇巩固国家卫生镇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建立工作小组。

2、制定方案。依据国家创卫标准，制定《合庆镇迎接2023

年国家卫生镇复审工作实施方案》，明确责任分工（见附件）。

3、资料申报。根据新版创建复审要求，做好线上填报数据资料的编辑整理和线上申报提交。

依据国家卫生镇的评审标准、标准释义和数据评价指标，对客观存在的一些脏乱差点位的集中整治、农村基础设施的完善和基础环境的整治及社会宣传教育氛围的营造，

4、召开会议。召开迎接2023年国家卫生镇复审工作动员大会，布置任务，落实工作。

5、提前准备。各单位、部门根据国家卫生镇复审任务分工表相关标准，成立国家卫生镇复审工作迎检小组，对重点部位开展迎检自查，并针对自查结果制定相应的整改方案。

（二）全面实施阶段（2023年4月-2023年9月）。

结合文明典范城区创建，继续巩固创城各项成果，巩固卫生镇创建工作，加强社会宣传、设施完善、难点整治、约谈通报、资料撰编，部分区域点位志愿包干力量基本与创城包干力量同步。完成基础整治、资料申报、管理制度运行和区级核查后的上报。

1、加强社会宣传。利用户外广告、招风旗、宣传专栏及宣传册、微信公众号（《天人合庆》）等宣传平台广泛开展宣传，提高知晓率，动员全镇群众参与创建工作。相关部门、各村、居委要落实好宣传广告牌及健康宣传专栏，并落实一名国家卫生镇复审工作联络员，联络员要积极加入“卫生镇复审微信群”，

建立镇、村居微信网络，促进工作深入开展。

2、完善基础设施。对照复审工作标准，全面开展环境卫生设施综合整治。全力推进市容环境硬件设施和环境卫生基础设施的建设。对照创建标准，完善健康主题场所、健康一条街、健康示范点、健康广场、健康单位及健康步道的建设。

3、推进难点整治。依照迎检工作开展情况，不定期召开专题复审工作推进会。结合四月“爱国卫生月”活动，各部门、各单位对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开展排摸，同时落实自查自纠工作。“每月十五日环境整治活动”和“周四义务劳动日活动”具体活动内容：各部门每月开展指导性检查，镇督查迎检组要定期不定期开展检查，安排相关人员在活动节点巡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未达到整改效果的村、居委、职能部门，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督促整改，确保不留死角，达到初具成效的目的。

4、开展约谈通报。结合“啄木鸟”团队等志愿力量，每月不定期的开展自查自纠并做好上报（一月一次），每月形成通报机制；镇复审领导小组将组织成员单位开展季度检查，检查结果将在全镇通报，对问题突出、整改不力单位由镇领导诫勉约谈。

5、落实资料撰编。对照《国家卫生镇复审标准》，查漏补缺，完成“四个一”资料汇编及专题视频制作，顺利通过区级核查。

（三）专项提升阶段（2023年4月-2023年9月）。

根据上级检查情况，对反馈信息全面开展查漏补缺，强化常态管理，完善队伍建设，持续开展环境整治，巩固工作成果。

1、专项巩固。召开专项巩固工作推进会，细化整治项目，结合“夏秋季爱国卫生环境清洁行动”，针对病媒生物防制、蚊蝇滋生地等进行专项治理。同时，进一步加强督查力度，重点是拾遗补缺，加强管理能力及应急应变能力，从精细化的角度进一步完善整治成果。

2、强化常态。各部门强化常态管理，完善队伍建设，持续开展环境整治，结合创城工作，持续每周开展爱国卫生义务劳动日活动、每月开展农村清洁日活动，每季度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巩固工作成果，迎接市、区爱卫办对我镇复审材料审核和现场检查工作（“四个一”等复审资料提交时间为2023年8月底前，市爱卫办审核我镇资料时间预计在2024年）。

3、健康特色。在积极做好各项健康促进教育的基础上，结合合庆镇的特点，对高血压管理、控烟项目老年人体检等进行健康指导，并从疾病管理逐步转向人群健康管理，促进健康社会和健康人群提升。

（四）迎检固守阶段（2023年10月-2024年12月）。

各部门、各单位要继续实施自查自纠，不松懈、不推诿，镇复审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大检查和督促整改力度，协调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全镇上下万众一心，全力迎接全国爱卫办抽查暗访，确保我镇再次顺利通过国家卫生镇

复审

五、主要措施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

各部门、各单位要切实加强领导，做到思想到位，组织到位，资金到位。各单位党政主要领导是创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要成立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落实具体分管人员，建立工作制度，开展调查研究，加强协调，组织检查，从资金、人力上给予保证，抓紧抓实各环节工作的开展，确保创建工作落实到实处。

（二）广泛宣传，全员参与。

各部门、各单位要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各种宣传阵地和宣传手段，开展多方位、多渠道、多形式的宣传活动，充分调动社会各界的积极性，动员一切力量广泛参与，真正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营造人人参与、齐抓共建的浓厚氛围。继续坚持开展每周四“爱国卫生义务劳动日”活动、每月15日“环境卫生整治日”及爱国卫生宣传教育活动，使全体干部、群众都积极投身到巩固创建成果活动之中。

（三）严格督查，促进整改。

各单位抓好自查自纠，按照国家卫生镇复审工作实施方案，认真组织开展自查自纠，并做好迎检的各项准备工作。镇级层面成立监督检查队伍，制定检查标准，加强监督检查和日常巡查，主要督查市容环境、道路保洁、村宅环境卫生，小区环境卫生、集贸市场管理、河道和绿化管理等，发现问题及时反馈

并督促整改，整改结果定期公布，不断提升工作效能。

（四）健全机制，管理长效。

镇迎接国家卫生镇复审工作领导小组将定期召开工作例会，对照目标要求，听取牵头部门和责任部门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并协调、商议、解决创建工作中遇到的各类问题，避免扯皮现象，确保国家卫生镇复审工作有序、有力、有效推进。

上海市浦东新区合庆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4 月 18 日